

# 苗栗縣動物保護防疫所志工志願服務計畫

- 壹、 依據:志願服務法及相關規定。
- 貳、 目的:保護動物尊重生命，結合民間力量為愛護動物服務。
- 參、 計畫期程:112年1月1日起。
- 肆、 運用單位:動物保護防疫所為志願服務運用單位，負責管理訓練及相關工作。
- 伍、 招募對象:12歲以上學生、家庭(12歲以下孩童需有家人陪同並協助完成)、企業、社會人士，喜愛動物不怕動物，有愛心耐心及主動熱誠行動力。
- 陸、 服務內容及地點

內容	地點
1. 拍照攝影等網路社群媒體行銷	苗栗縣生態保育教育中心(動物收容所)及縣轄
2. 參訪等活動導覽解說	
3. 犬貓理容	
4. 遛狗散步互動社會化	
5. 奶狗貓照護關懷(動物保姆)	

- 柒、 招募方式:官網、臉書粉絲專頁、志願服務推廣中心等網路宣傳或活動公開招募。
- 捌、 教育訓練:為提升志願服務工作品質，保障受服務者之權益，需先完成基礎訓練方可報名，並檢附6小時基礎訓練結訓證明備查，特殊訓練可於加入後6個月內完成，詳如以下說明:

一、 基礎訓練:自行至臺北 E 大網路教學課程-〔志願服務〕完成志工基礎教育訓練(6小時-志願服務法規之認識、志願服務經驗分享、志願服務倫理與內涵)或參加苗栗縣志願服務推廣中心辦理之實體課程；若於他單位已領有志願服務紀錄冊，可免(需檢附紀錄冊影本備查)。

二、 特殊(專業)訓練:動物保護防疫相關課程訓練4小時。

玖、 志工之權利義務：

一、 志工應有以下權利：

1. 接受足以擔任從事工作之教育訓練。
2. 一視同仁，尊重其自由、尊嚴、隱私及信仰。
3. 依據工作性質與特點，確保在適當之安全與衛生條件下從事工作。
4. 獲得從事服務之完整資訊。
5. 參與所從事之志願服務計畫之擬定、設計、執行及評估。

二、 志工應有以下義務：

1. 遵守倫理守則之規定及運用單位訂定之規章。
2. 參與運用單位所提供之教育訓練。
3. 妥善使用志工服務證；服務時，應尊重受服務者之權益。
4. 對因服務而取得或獲知之訊息，保守秘密。
5. 拒絕向受服務者收取報酬。

壹拾、 志工之待遇：志工應屬無給職，應為志工辦理意外事故保險，若有計畫費編列得補助交通、誤餐及特殊保險等經費。

## 壹拾壹、 志工之管理及輔導：

### 一、 志工服勤時間必須簽到退（附排班表）。

服務時間：1. 依班表排程為主。

2. 依實際業務需要將彈性調整服務時段。

3. 全年服勤時數須達24小時。

報名方式：1. 紙本：填妥報名表及自傳後掛號郵寄36057苗栗縣苗栗市玉華里玉清路382-1號，動物收容課收(電話037-320049分機214)或親自繳交至本所服務台，或傳真037-356438註明報名志工。

2. 電子檔：請寄本所官網信箱(註明志工招募報名表)

<https://animal.miaoli.gov.tw/Message.aspx?n=2178&sms=11777>

二、建立志工完整基本資料，並指定動物收容課專責人員督導及記錄志工之出勤、服務態度、服務項目、優良事蹟等事宜，以有效管理志工服務績效。

三、對於依志願服務法完成教育訓練從事志願服務之志工，發給志願服務證及服務紀錄冊，並給予登錄服務時數。紀錄冊由志工使用及保管，不得轉借、冒用或不當使用；有轉借、冒用或不當使用情事者，應予糾正並註記，其服務紀錄不予採計，轉換志願服務運用單位時，紀錄冊應繼續使用，有損壞或遺失情事者，志工得申請補發。

四、服務證內容應包括志願服務標誌、志工姓名、照片、發給服務證之單位、編號等，由運用單位製發及管理。

五、紀錄冊之管理依照「志願服務證及服務紀錄冊管理辦法」辦理。

## 壹拾貳、 志工之考核：

一、運用單位應定期(每年)考核志工之服務績效。對服務成績特優志工，應選拔楷模加以獎勵；對不適任之志工，得收回服務證，並註銷證號。

二、志工依運用單位之指示進行志願服務時，因故意或過失不法侵害他人權益者，由運用單位負損害賠償責任。志工有故意或重大過失時，運用單位對之有求償權。

## 壹拾參、 志工之獎勵：

一、志願服務年資滿1年，服務時數達100小時以上者，得向運用單位申請認證服務績效及發給志願服務績效證明書。

二、協助志工申請志願服務獎勵暨榮譽卡之申請，以及相關單位獎勵事項。

拾肆、本計畫應於每年結束後1個月內，將辦理情形函報主管機關暨目的事業主管機備查。



# 苗栗縣動物保護防疫所志工招募報名表

## 一、基本資料

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姓名	(中文) (英文)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照片黏貼處
出生年月日	民國 年 月 日	年齡		
身分證字號		婚姻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
戶籍地址			電話	(H) (O)
通訊地址				
E-mail			手機	
Line ID				
緊急聯絡人		電話		關係
現職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軍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農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家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在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	服務單位： 退休：	
語言能力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閩南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客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日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英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			
專長	電腦專長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文書處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美工、簡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電腦軟硬體維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 語文專長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英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日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客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閩南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 藝術專長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繪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攝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書法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寫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手工藝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教育相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活動設計 其他專長： 專業技能(具證書)：			
學歷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小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中(職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專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碩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博士			

## 二、可服務時段

適合服務 時間 (請勾選)	星期	一	二	三	四	五	六	日
	是否願意配合特殊活動於其他時段(如國定假日、例假日等)來服務?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願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願意							

## 三、志願服務相關經歷 無(可跳過) 有(請填下表, 並檢附證明文件)

首任志工日期 (需完成基礎、特殊訓練及實習)	民國      年      月      日			
服務紀錄冊編號				
志願服務工作經歷	服務地點	服務內容	服務年資	現在服務狀況
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停止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服務中
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停止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服務中
志願服務授獎紀錄	授獎日期	授獎名稱	授獎單位	獎章字號

## 四、是否已有志願服務紀錄冊? (請勾選) 是(請跳到4-1) 否(請跳到4-2)

4-1 請提供志願服務紀錄冊封面彩色影本

4-2 是否已完成志工基礎教育訓練6小時? (請勾選) 是(請提供結訓證明) 否

## 五、獲得本次招募訊息來源(請勾選)

動物保護防疫所官網      動物保護防疫所臉書      志工或朋友介紹

媒體知悉(請敘明)\_\_\_\_\_ 其他(請敘明)\_\_\_\_\_

## 六、請寫200字左右自傳(簡述個人特質、興趣、經歷、志願服務之動機及志工經驗等)